

证券代码：834893

证券简称：西安凯立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0 月 2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新城泾勤路西段 6 号 西安凯立综合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张平祥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4,928,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8.21%。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公司拟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账户将作为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管理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92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新增投资者累计不超过 35 名，并采取现金认购方式，发行价格不低于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评估的每股净资产值，且不低于 7 元 /股（含）、不超过 12 元/股（含）。本次拟

发行股票不超过 1000 万股（含），拟通过本次股票发行，进行《高效节能纳米贵金属催化材料制备及循环利用绿色关键技术开发》项目投入；参与出资设立西安稀有金属材料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归还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92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仍在进行，公司拟在本次定向发行股票事宜完成后，根据募集的具体情况对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股份数量等相关信息的变化情况进行相应修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92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现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有关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1）股票发行工作需要向主办券商及上级主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备；（2）股票发行工作上级主管部门所有备案文件手续的办理；（3）股票发行股东变更登记工作；（4）公司章程变更；（5）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6）股票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上述授权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92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备查文件目录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30 日